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9 年 10 月 14 日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一）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19 号财富嘉园 A 座 16 层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昊华科技董事会

出席会议人员：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和相关人员。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在网络投票时间内，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主持人：副董事长杨茂良先生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主持召开会议

二、主持人宣读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股东资格审查报告

三、审议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关于审议聘请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审议聘请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四、宣读股东发言办法

五、股东发言

六、提名并举手表决计票人、监票人（股东代表、监事代表、律师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七、现场股东填写表决票

八、休会、计票、监票并出现场表决结果

九、将现场表决结果传至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等待与网络投票合并后的最终表决结果

十、会议继续，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

十一、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十二、与会董事签署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十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四、与会董事签署股东大会会议记录，会议结束

关于审议聘请公司 2019 年度 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国资委《中央企业财务决算报告管理办法》（国资委令第 5 号）和《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承担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1〕24 号）文件要求，我公司委托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达服务年限，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建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服务内容、质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二

关于审议聘请公司 2019 年度 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国资委《中央企业财务决算报告管理办法》（国资委令第 5 号）和《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承担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1〕24 号）文件要求，我公司委托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达服务年限，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建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服务内容、质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4 日